

证券代码：400176

证券简称：奇信 3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沿江路 1388 号投控大厦三楼奇信建工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赖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赖波、曹超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对《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同时为保持公司制度的统一性与一致性，拟对公司其它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同步修改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明确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权限，规范其运作程序，充分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章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予以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